

113 年度南投地檢署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辦理情形總表

建築物之維護關鍵項目								建築物附屬設施					備註
項次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八	九	十	十一	十二	
項目	建築物 公共安全 檢查	昇降(電 梯)設備	消防設 備	高低壓電 力設備	自來水 水塔	空調冰水主機 及冷卻水塔	機械停 車設備	(污水處 理場(含 設備))	機關內通 行道路	擋土牆(含 地錨)	機關內路邊 停車場及其 遮雨棚	圍牆	
南投司法 大廈 辦理情形	√	√	√	√	√	/	/	/	√	/	/	√	
備註: 已完成√、辦理中△(應辦理檢查但未逾法令或保養手冊規定日期)、未完成 X (已逾法令或保養手冊規定日期)、無涉及/													

附表一

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辦理情形表								
項次	申報建築物名 稱	建築物地址	依法應申報 頻率	專業檢查機構	查核機構 (主管建築機構)	年度	有效期限	備註
1.	南投司法大廈	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 757、759 號	每 2 年 1 次	聯亞建築物公共 安全檢查有限公 司	南投縣政府	112 年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	
2	臺灣南投地方 法院本院及檢 察署宿舍	南投縣南投市府南二路 29 號	每 2 年 1 次	聯亞建築物公共 安全檢查有限公 司	南投縣政府	112 年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	
備註: 請確實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附表一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設備安全標準檢查申報期間及施行日期」, 檢查及申報頻率辦理申報。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」資料填復本表, 倘有受裁罰情況請於備註欄位註記處理過程及結果。								
承辦人員核章:			單位主管核章:					

錄事
張裕東

代理科長
陳坤榮

附表二

升降設備安全檢查申報及保養辦理情形表															
項次	單位名稱	設置地點	使用許可證號	依法應申報頻率	專業廠商	檢查機構	有效期限	保養頻率	下半年度實際保養日期						備註
									7月	8月	9月	10月	11月	12月	
1	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	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757號	52B006752 52B007152	每半年1次	華宏機電有限公司	台灣升降設備檢查促進安全協會	114/3/29	每月2次	7/8 7/31	8/13 8/27	9/10 9/26	10/15 10/28	11/19 11/28	12/11 12/25	
備註:請確實依「建築物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」辦理,並依該辦法第5條申報頻率辦理申報。「電梯使用許可證」及「建築物升降機維護保養紀錄表」資料(含保養日期)填復本表,倘有異常情形(如使用許可證逾期、應保養未保養等)請於備註欄位註記。															
承辦人員核章:  單位主管核章: 															

附表三

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辦理情形表												
項次	場所名稱	場所地址	使用執照字號	申報場所樓層	依法應申報頻率	申報年度	檢修機構或人員	證書字號	檢修結果	申報日期	下次檢修申報日期	備註
1	南投司法大廈	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757、759號	88投現建管使字0209號	B1~4F	1年1次	113	洲昇消防安全設備有限公司	消士證字第0356號	符合	2024/5/27	114年5月前	
備註:請確實依「消防法第9條暨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辦理申報。委託專業檢修機構或人員之「消防安全檢修申報書受理單」及檢修報告內容填復本表,倘有複查未過致受裁罰情況請於備註欄位註記處理過程及結果。												
承辦人員核章:  單位主管核章: 												

附表四

高低壓電力設備檢測辦理情形表

項次	用電場所名稱	用電地址	電號	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名稱	專任電氣技術人員執照號碼	依規定每6個月應辦理之檢驗日期(最近1次實際辦理檢驗日期)	檢驗方式	檢驗結果	完成改善並報地方主管機關備查日期	預定下次檢測月份	自行委外辦理維護保養頻率	備註
1	南投司法大廈	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757號	17-27-8491-00-1	青大電機技術顧問有限公司	AJ500090-1	113/10/12	停電檢驗	合格	■已完成	114年4月	每月1次	
備註:請確實依「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」用電場所僱用之專任電氣技術人員或委託之檢驗維護業所製成之「高低壓電力設備定期檢測紀錄總表」及主管機關檢驗結果填復本表。												
承辦人員核章:				單位主管核章:								

錄事
張裕東

代理科長
陳坤榮